附件4

转贷银行进口信贷贷款条件

1.利率：利率根据欧元或美元即时利率为基准计算，还款采取国际通行的浮动利率。

2.年限：10年以内。

 3.要求：贷款国为美国时，购买货物成分不低于50%；贷款国为其他国家时，购买货物成分不低于30% 。

4.贷款额度：单个项目贷款额度不低于2000万美元。

5.说明：具体国别及币种根据项目单位需求选择确定，以色列和美国贷款由贷款银行认可的出口商总包。

6.土建要求：原则上，贷款额的50%左右可用于土建，由中央企业总包完成。其中,货物贷款不少于1000万美元或欧元。

7.担保形式：按照转贷银行要求办理。可采取方式：抵押物抵押贷款；质押物质押贷款；国有担保机构（列入转贷银行名录）担保。

8.偿还：宽限期根据项目建设期确定，宽限期内，只付息不还本；宽限期后，还款期限为每半年本息偿还一次。

9.贷款流程：

**项目单位**

转贷协议

**转贷银行**

还本付息

贷款协议

还本付息

商务合同

**打包商**

直接支付

**贷款行**

可选择：货运险/装船前货物保险

出口信用保险

**进口信贷担保机构(ECA)**